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告中关于董事会的召开时间错误，现就上述公告更正提示如下：

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3、公司已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关联董事李军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事项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更正后：

3、公司已于2021年6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关联董事李军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事项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的更正情况

更正前：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蓝硕文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硕科技”）为了满足日常经营所需进行银行融资，2021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蓝硕文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更正后：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蓝硕文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硕科技”）为了满足日常经营所需进行银行融资，2021年6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蓝硕文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除上述更正外，公告中其他内容均不变。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文件编制、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3日